公司代码:688596　　公司简称:正帆科技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5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正帆科技	688596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胡伟
电话	021-54428800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春永路 55 号
电子信箱	ir@gentech-online.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173,019,757.99	12,947,141,562.95	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34,071,130.99	3,764,133,203.02	-8.7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229,889,768.07	2,016,868,258.75	10.56
利润总额	-66,846,225.57	72,476,816.06	-19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991,690.90	94,240,854.86	-15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392,681.57	58,801,885.63	-28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171,470.16	-191,491,540.5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	2.60	减少 3.9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3	-151.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33	-151.5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39	7.95	减少 1.56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3,63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鳳凰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27	50,789,260	0	0	无	
黄勇	境内自然人	3.83	11,271,394	0	0	无	
周明睿	境内自然人	3.42	10,071,486	0	0	无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08	6,104,603	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32	3,896,919	0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供给改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3	3,629,276	0	0	无	
李东升	境内自然人	1.13	3,329,583	0	0	无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成长启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2,767,464	0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广利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2,572,819	0	0	无	
上海盘京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盛信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2,273,592	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96　证券简称:正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5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 年 9 月 11 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春永路 55 号正帆科技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6 年 9 月 11 日

至 2026 年 9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予以披露。公司将在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本次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96	正帆科技	2026/9/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

2、机构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机构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接受以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上上述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9:30-12:00,13:00-14:55。

(三)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春永路 55 号正帆科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春永路 55 号正帆科技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21-54428800-6223

电子邮箱:ir@gentech-online.com

传真:021-54428811

2、本次股东会预计需时半日,与会股东(亲自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往返交通、食宿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6 年 9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96　证券简称:正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3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9 日披露《公司章程(2025 年 11 月)》,公司截至 2025 年 11 月 20 日总股本为 292,924,009 股。因公司 2021 年第二期股票期权发生自主行权、可转债公司债券转股、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更。2025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6 年 8 月 20 日期间,行权且完成登记 1,207,000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转股 26,881,299 股,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回购注销 3,341,841 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92,924,009 元变更为 317,670,467 元,公司的股本总数由 292,924,009 股变更为 317,670,467 股。

二、《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章节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第一章 总则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9,292,4009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1,767,0467 万元。
第三章 股份	第二十条 公司的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29,292,4009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的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31,767,0467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公司授权代表办理上述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情况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596　证券简称:正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2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推动公司持续优化经营、规范治理和积极回报投资者,大力提高公司质量,助力信心提振、资本市场稳定和高质量发展,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8 日披露了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通过持续加强自身价值创造能力,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形象,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现将行动方案 2026 年上半年的执行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公司主业,保持业务稳步发展

正帆科技长期以来致力于服务中国集成电路、泛半导体、新材料和新能源等先进制造业以及生物制药等高科技产业,向客户提供制程关键系统、核心工艺材料与零组件、专业运维管理的“三位一体”服务。公司秉承着以客户为中心的核心理念,致力于为集成电路及泛半导体等高科技产业客户提供平台式综合服务。近年来,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与产能优化布局,公司凭借非设备类业务的增长势头,推动业务结构不断升级完善。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2.3 亿元,同比增长 10.6%,主要原因为半导体设备零组件市场需求增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5 亿元,同比下降 153%。主要原因为:受下游行业资本开支节奏放缓、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自 2024 年起采取激进的定价策略,保证了公司市场份额的稳步提升,但毛利下降带来整体盈利明显下滑。

2026 年上半年,随着下游行业资本开支景气度回升,公司新签订单的数量和质量均有明显改善。2026 年上半年,公司新签订单 32.3 亿元,同比增长 62%,其中,来自半导体的新签订单占比 77%,为中长期取得更好的经营业绩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取得了以下主要成果:

1、非设备类业务大幅增长,依托 CAPEX 业务拓展 OPEX 业务战略成效显著

公司坚持贯彻“依托 CAPEX 业务拓展 OPEX 业务”发展战略,充分发挥内部协同作用,持续推进发展半导体设备零组件、气体及先进材料为主的非设备类(OPEX)业务。较上年同期相比,2026 年上半年,OPEX 业务收入占比由 37%提升至 60%,新签订单占比由 46%提升至 63%,收入和新签订单占比均大幅提升。

2、聚焦半导体产业,业务占比显著提升

2026 年上半年,公司半导体业务收入占比进一步提升至 70%,半导体行业成为公司最核心的技术应用领域。2026 年上半年,来自半导体的新签订单占比 77%,预计半导体业务收入占比还会继续提升。

3、积极开拓新兴市场、加速业务出海

公司在聚焦半导体产业的同时,积极开拓新兴市场,以新能源、新材料为代表的先进制造业已为公司带来稳健贡献;

公司自 2024 年起在各业务领域加速出海布局,公司通过建立海外销售网络、生产制造基地和搭建服务团队,提高海外市场渗透率,扩大整体业务规模。目前,公司已在东南亚、中东和北美等市场展开出海布局,为公司后续发展打开了广阔的增量市场。

4、坚持“同游扩张”战略,打造平台型业务模式

公司服务的下游市场具有工艺链条长、供应链要求高的特点,公司始终坚持“同游扩张”战略。近年来,公司通过内部孵化方式新增半导体工艺设备流体模组业务,通过并购方式进入高纯石英材料及碳化硅陶瓷材料零部件领域,持续拓宽业务赛道。公司将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紧跟下游市场发展趋势,通过内部孵化、并购等方式打造平台型业务模式,向客户提供更多的产品和服务,持续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5、坚持“三位一体”业务模式,为公司长期发展奠定基础

公司业务经过不断发展,形成制程关键系统、核心工艺材料与零组件、专业运维管理“三位一体”的特有商业模式。当前,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领域迅速发展,公司凭借深厚技术积累和对客户工艺的深刻理解,坚持为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增强客户粘性,形成业务协同与闭环优化,进一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为公司长期发展奠定基础。

6、数字化推动运营升级,数智结合支持高质量发展

在数字经济浪潮中,公司数字化转型已成为构筑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公司已完成生产计划、库存、财务成本及供应链管理等关键环节的串联,实现业务流程标准化与集成化,运营效率显著提升。未来公司将持续加大数字化投入,实现数据互通、业务协同,通过数字化手段提升产品附加值,提供更优质的服务体验,以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发展。

7、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并持续优化,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通过电话、邮件、接待调研、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经营基本面及业务发展逻辑,及时回应市场关切问题。

2026 年经营业绩虽然阶段性承压,公司仍努力通过透明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保持充分沟通,阐述公司的长期价值。

二、坚持科技创新,提高核心竞争力

持续研发提升产品竞争力是企业取得成功的关键之一,公司始终坚持以创新研发为主,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已形成六项底层核心技术,公司 2025 年完成并购汉京半导体,新增两项核心技术,碳化硅加工技术和火加工技术。

2026 年半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 6.39%,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获得知识产权数量合计 58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348 项,外观设计专利 30 项,软件著作权 92 项。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加大研发投入,通过深入了解终端客户需求,不断提升产品的关键性能以满足客户更新迭代的工艺技术需求,持续提高公司综合研发能力,增厚公司技术储备,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三、积极回报投资者

公司高度重视股东回报,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通过股份回购、利润分配等方式,致力于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执行并落实公司制定的分红回报规划,积极回报投资者,2023 年 -2025 年累计现金分红合计 192,146,040.36 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355,130,392.25 元的 54.11%。

2026 年,公司将继续统筹好公司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发展战略规划以及行业发展趋势,制定科学、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出发,努力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完善公司治理,促进规范运作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健全和内部控制体系的有效性,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以股东会、董事会和下设委员会及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经营与决策管理体系,形成了权责明确、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的法人治理结构,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及时对公司内部治理相关制度进行梳理更新,提升公司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同时,公司将保持与实控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密切沟通,监督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加强对相关人员进行法律法规相关培训。

五、人才成就未来,构建人才战略

公司多年来一直坚持自己独特的企业基因,倡导努力创造条件成就高潜质员工的成功。公司创造一切条件帮助高潜质人才快速成长并获取最大个人价值。公司持续推行和完善包括期权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在内的各项激励机制,鼓励优秀员工把自己的利益与公司的长远利益捆绑在一起,为共同的目标而奋斗。公司的激励机制,不仅助推了大量内部员工的成长,还吸引了大量外部高级人才的加入,为公司持续创新和快速发展带来不竭的源泉。公司将继续按照未来发展战略目标,加强人力资源储备、专业队伍建设和人才引进,提升管理水平强化考核与激励机制,提高公司人才竞争力。

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及投资者热线等途径积极与广大投资者沟通,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长、总经理以及高管团队通过投资者现场调研、举办线上投资者交流会、反路演交流会等各种形式不断向各类投资者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将继续提升对信息披露的重视程度,加强对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研习,从投资者视角出发,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2026 年上半年,公司在发布定期报告后,及时采取图文简报、召开 1 次业绩说明会等可视化形式,对定期报告进行解读,便于投资者理解,并持续通过自愿性公告、e 互动问答、投资者关系热线、IR 邮箱等途径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并在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做出及时回应。

七、总结

2026 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实施“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有力推动了自身高质量发展。公司始终围绕主营业务这一核心,持续对运营管理进行优化,全方位提升经营质量。同时,大力加强投资者关系的管理与维护工作,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6 年度,公司将继续专注主业,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通过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回报投资者信任,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

本报告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判断,未来可能会受到政策调整、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证券代码:688596　证券简称:正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1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帆科技”)董事会对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42 号),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10,410,95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41,095,000.00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4,733,490.3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26,361,509.67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5】200Z0035 号的《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及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026,361,509.67
加: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5,318,877.45
加: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不含税)	-
减:募投项目支出	497,196,821.47
减:补充流动资金	159,521,277.97
减:结项后节余资金及利息转出	133,504,173.89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41,458,113.7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等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与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储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嘉定支行	09040301040126157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066674013009434989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	346262000013000131364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21909802010666	90,094,109.4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31050136360009000431	125,587,648.8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开发区支行	33050169460000111111	25,776,355.4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闵行支行	1001297719006786821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仓分行沙溪支行	32251019973370956666	-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分行	03006164478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216110100100750095	-
合计		241,458,113.79

注:表中余额为“-”的银行账户为已销户账户。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757,529,571.86 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产品应当符合安全性高并满足保本要求,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6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产品应当符合安全性高并满足保本要求,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公司	签约银行	投资产品	投资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期限(天)	收益(元)	期末现金管理余额(元)
1	正帆科技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60 天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6 年 1 月 20 日	2026 年 3 月 20 日	1.60%	59	206,904.11	-
2		建设银行上海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00	2026 年 1 月 21 日	2026 年 3 月 15 日	1.81%	53	314,888.48	-
3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6 年 1 月 30 日	2026 年 3 月 2 日	1.60%	31	40,767.12	-
4		建设银行上海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4,990,000.00	2026 年 2 月 3 日	2026 年 4 月 3 日	1.74%	59	14,032.82	-
5	丽水正帆	建设银行丽水开发区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6 年 2 月 6 日	2026 年 2 月 27 日	1.89%	21	32,578.77	-
6		建设银行丽水开发区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浙江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6 年 3 月 6 日	2026 年 3 月 30 日	1.90%	24	25,033.26	-
7	正帆科技	招商银行长阳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32 天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6 年 3 月 12 日	2026 年 4 月 13 日	1.60%	32	28,054.79	-
8		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00	2026 年 3 月 17 日	2026 年 4 月 16 日	1.73%	30	170,630.14	-
9		招商银行长阳支行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1 天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6 年 3 月 27 日	2026 年 4 月 17 日	1.34%	21	30,838.36	-
10		招商银行长阳支行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23 天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6 年 5 月 6 日	2026 年 5 月 29 日	1.35%	23	85,068.49	-
11		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125,000,000.00	2026 年 5 月 8 日	2026 年 7 月 8 日		61		125,000,000.00
合计				-	-	-	-	-	948,796.34	125,0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六)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无。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正帆百泰(苏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生物医药核心装备及材料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正帆百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3,269.01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提前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铜陵正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特气建设项目(二期)一一年产 890 吨电子先进材料及 30 万立方电子级混合气体项目”(以下简称“铜陵二期募投项目”)提前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0,073.40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和部分募投项目提前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正帆百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32,692,701.47 元、铜陵二期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00,811,472.42 元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八)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提前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铜陵二期募投项目”提前结项(终止实施该募投项目中的子项目高纯和超高纯气体现场制气服务项目,原拟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0,073.40 万元(含利息及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无。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26,361,509.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280,051.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7,529,571.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9.7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铜陵正帆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特气建设项目(二期)一一年产 890 吨电子先进材料及 30 万立方电子级混合气体项目	是	350,000,000.00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	249,999,666.09	-333.91	100.00	2025/12/31	—	—	已结项
正帆科技(丽水)有限公司特种气体生产项目	否	400,000,000.00	—	400,000,000.00	31,468,578.75	162,579,682.50	-237,420,317.50	40.64	2026/12/31	—	—	否
正帆百泰(苏州)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生物医药核心装备及材料研发生产基地项目	否	116,995,000